

证券代码：301193

证券简称：家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5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海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决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856.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5 日